

# 普宁市广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

## 转发《普宁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台风“泰利”防御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村（居）委会、机关企事业单位：

现将《普宁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台风“泰利”防御工作的通知》（普府防办〔2023〕31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广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

2023年7月17日



# 普宁市人民政府

## 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文件

普府防办〔2023〕31号

---

### 普宁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关于进一步 做好台风“泰利”防御工作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农场、街道办事处，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据气象部门预测，受台风“泰利”外围环流影响，16日我市有中雷雨局部暴雨，17-19日，降水持续，有中到大雨局部暴雨。16-19日我市平均雨量可达70~90毫米，局部150~180毫米。为认真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领导有关指示批示精神及省、揭阳市工作部署，切实做好台风“泰利”防御工作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强化防汛责任落实。各地各部门要坚决克服麻痹思想、侥幸心理、松劲心态，充分认识强台风、强降雨带来的安全风险，要按照“三个联系”责任对接和特殊群体临灾转移“四个一”要求，提前组织干部下沉镇村开展防汛防台风工作，督促基层落实监测预警、巡查盯守、临灾管控、转移人员、抢险救援等措施。

二、强化隐患排查整治。自然资源部门要紧盯地质灾害风险，加强居住区等山洪地质灾害防范应对。住建部门要紧盯危房、老旧屋、泥砖房等各类住房的安全风险，加强巡查和落实防范措施。住建、城管、水利等部门要紧盯城乡内涝风险，提前疏浚排水管网，加强泵站运行维护，在重点部位安排应急排涝队伍和设备。加强广告牌、街道树木的检查防护。住建、水利、交通等部门要紧盯施工风险，督促指导施工企业做好深基坑、地下管网等在建工程安全防范，雷雨大风期间，及时停止塔吊、龙门吊、脚手架、井架、升降机、高空吊篮等高空作业。文广旅游体育部门要紧盯旅游景区、游乐场、网红打卡点等场所，必要时坚决采取关停封闭措施。应急管理部门要督促非煤矿山企业严格落实“逢极端天气停产撤人”等安全防范措施。紧盯危化品安全风险，督促指导危险化学品企业严格落实防涝防雷措施，及时转移遇湿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，严防生产安全事故发生。供电部门要紧盯用电安全管理，加强公共用电设施检查，防止因浸水漏电引发人员伤亡事故。其它部门要按照各自职责分工抓好防险防控工作。各地要提前彻底坚决果断转移受威胁群众，发布暴雨黄色预警时，转移对接责任人要通知群众做好转移准备；发布暴雨橙色及以上级别预警时，转移对接责任人要上门对接，并视情转移。同时，提醒居住在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居民，强降雨时期要“住上不住下、住前不住后”，还要熟悉自救互救知识和转移避险路线，一旦发生险情，果断转移。

三、强化应急处置准备。要严肃三防工作纪律，严格执行汛期24小时领导带班和值班值守制度，加强风险研判，科学组织抢险救援力量和物资及时前置，确保遇有突发险情灾情时，能够第一时间开展应急处置。气象、应急管理、水利、自然资源等部门要24小时紧盯雨情、水情、风情、工情变化，加强会商，提前预警。其他单位要确保即时接收工作指令迅速行动，各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要第一时间掌握险情灾情，并向市三防办、应急管理部门报送信息。



---

抄报：黄锐亮、林建文、吴邓文、陈贤清、张秋城同志。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、市政府办公室。

---

普宁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

2023年7月16日印发

---